

基金管理人: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5年3月26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基金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基金经理签章。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3月24日将本报告书中的财务状况、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摘要。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会计师对本基金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报告期自2014年1月1日起至2014年12月31日止。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鹏华实业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场内简称	-
基金代码	000003
交易代码	000003
基金市场状态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的生效日	2013年8月3日
基金管理人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7,602,508.00份
基金合同的期限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合理控制信用风险、保持适当流动性的基础上，以实业债为主要投资标的，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1、资产配置策略：本基金通过对宏观经济、经济周期阶段划分、利率曲线变化趋势以及信用类债券的点位分析，比较未来一定时间内的不同债券品种和信用级别的相对投资价值，从而决定债券投资的期限结构和品种选择；同时根据宏观经济形势的变化，适时调整组合的久期和信用级别。

2、债券投资策略：本基金在债券投资中以企业债投资为主，一般情况下，在债券类投资产品中，企业的收益率要高于国债，票据等其他债券的收益率，投资企业债是通过主动选择企业债来获得较高的收益，而在个别的低风险企业债品种中，企业债的收益率也较高。

本基金主要采取久期策略，同时加以信用策略、收益率曲线策略、收

益差策略，息差策略、债券逆回购策略等投资操作策略，在合理控制风

险的前提下，通过综合运用多种投资策略，力争取得超越基准的

绝对回报并力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企业债指数×90%+中债国债指数×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债券型基金，其预期的收益与风险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为证券投资基金具有中低风险收益特征的品种。

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为证券投资基金具有中低风险收益特征的品种。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姓名	张戈	田青
信息披露负责人	联系电话	010-67050056
电子邮件	zhangg@phfund.com.cn	tianqing1@cbt.cbus.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6-788999	010-67050056
传真	0756-62021126	010-66275963

2.4 信息披露方式

基金份额年度报告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phfund.com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三路16号深圳国际商会中心33层鹏华基金

基金份额年度报告地点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1号楼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阶段	2014年	2013年6月3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14,530,447.78	10,347,360.49	-
本期利润	40,029,506.27	-12,276,832.32	-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1932	-0.0122	-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净值	36.15%	-2.80%	-
3.1.2 期末利润和回报	2014年末	2013年末	-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2362	-0.0277	-
期末未分配利润	62,422,403.63	533,068,881.44	-
期末未分配利润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31%	0.97%	-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 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将低于所示数字。

(3) 表中的“期末”均指报告期最后一日，即2013年12月31日，无论该日是否为开放日或交易所交易日。

(4) 本基金合同于2013年5月3日生效，至2013年12月31日未满一年，故2013年的数据和指标为完整会计年度数据。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增长 率(%)	份额净值 增长标准差 (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收益率差 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1.61%	1.24%	2.25%	0.20%	19.36%	1.04%
过去六个月	26.52%	0.89%	4.39%	0.15%	22.13%	0.74%
过去一年	36.15%	0.65%	11.52%	0.12%	24.63%	0.53%
自基金合同生 效起至今	32.34%	0.52%	9.28%	0.11%	23.06%	0.41%

注:业绩比较基准=中债企业债总指数×80%+中债国债指数×2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图:合同期效当按照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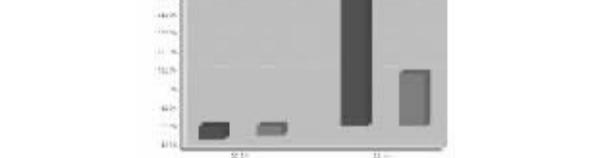
单位:人民币元

年度	每10份基金份额分红 现金形式分配总额	现金形式分红总额 占年度利润的比例	再投资形式分红总额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2014	0.1010	1,160,970.50	42,274.11	1,203,244.61	
2013	-	-	-	-	-
合计	0.1010	1,160,970.50	42,274.11	1,203,244.61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2013年5月3日。

2.截至建仓期结束，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中规定的各项比例。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注:1.本基金会定期披露基金净值增长率，但并不定期披露基金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差额。

2.截至建仓期结束，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中规定的各项比例。

3.2.4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年度	每10份基金份额分红 现金形式分配总额	现金形式分红总额 占年度利润的比例	再投资形式分红总额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2014	0.1010	1,160,970.50	42,274.11	1,203,244.61	
2013	-	-	-	-	-
合计	0.1010	1,160,970.50	42,274.11	1,203,244.61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2013年5月3日。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1998年12月22日，业务范围包括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股东由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意大利利欧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欧洲资本公司(Eurizon Capital SGR SpA.)、深圳市北信盈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组成，公司性质为中外合资公司。公司原注册资本3,000万元人民币，后于2001年9月完成增资扩股，增至15,000万元人民币。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管理7只开放式基金和9只社保组合，经过16年投资管理经验，在基金投资、风险管理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经验。

4.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性别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时间	说明
刘太阳	女	2013年5月3日 -	刘太阳先生，中国银行学士，经济学硕士，由金融证券从业经验，曾任中国银行总行金融市场部高级专员，从事证券投资研究工作；2011年6月加盟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研究员、行业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2013年1月担任基金经理，2014年3月担任鹏华财富21天理财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2014年3月担任鹏华产业债21天理财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2014年5月担任鹏华产业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4年6月担任鹏华产业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4年7月担任鹏华产业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4年8月担任鹏华产业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4年9月担任鹏华产业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4年10月担任鹏华产业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4年11月担任鹏华产业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4年12月担任鹏华产业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年1月担任鹏华产业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年2月担任鹏华产业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年3月担任鹏华产业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年4月担任鹏华产业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年5月担任鹏华产业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年6月担任鹏华产业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年7月担任鹏华产业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年8月担任鹏华产业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年9月担任鹏华产业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年10月担任鹏华产业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年11月担任鹏华产业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年12月担任鹏华产业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年1月担任鹏华产业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年2月担任鹏华产业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年3月担任鹏华产业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年4月担任鹏华产业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年5月担任鹏华产业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年6月担任鹏华产业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年7月担任鹏华产业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年8月担任鹏华产业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年9月担任鹏华产业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年10月担任鹏华产业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年11月担任鹏华产业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年12月担任鹏华产业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年1月担任鹏华产业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年2月担任鹏华产业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年3月担任鹏华产业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年4月担任鹏华产业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年5月担任鹏华产业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年6月担任鹏华产业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年7月担任鹏华产业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年8月担任鹏华产业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年